

# 昌吉回族自治州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سانجى خۇيزۇ ئاپتونوم ئوبلاستلىق ئۇنۋان ئىسلاھاتى خىزمىتى  
رەھبەرلىك گۇرۇپپىسى ئىشخانىسىنىڭ ھۆججىتى

昌州职改办〔2007〕5号

## 关于批准毕锋龙等 7 位同志初次确定为非公有制经济 组织系列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阜康市、昌吉市、呼图壁县职改办，州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昌州职改发[2004]2 号文件精神，经审核，批准毕锋龙等 7 位同志初次确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系列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，资格取得时间为 2006 年 12 月 25 日，批准人员名单如下：

一、阜康市（1 人）

姓名	工作单位	资格名称	从事专业
毕锋龙	阜康市西沟煤焦 有限责任公司	助理工程师	机 电

二、昌吉市（3 人）

姓名	工作单位	资格名称	从事专业
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杨永生	昌吉市华东地暖 工程安装有限公司	助理工程师	机械设备
徐建新	昌吉市华东地暖 工程安装有限公司	助理工程师	工 民 建
徐 成	昌吉市华东地暖 工程安装有限公司	助理工程师	工 民 建

三、呼图壁县 (1人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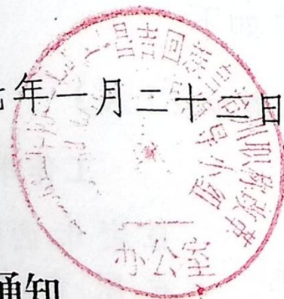
姓名	工作单位	资格名称	从事专业
刘蓉蓉	新疆鸿新建设集团 有 限 公 司	助理工程师	工 程 预 决 算

四、州直单位 (2人)

姓名	工作单位	资格名称	从事专业
毕 强	昌吉州方汇水电建筑勘察设计 有 限 公 司	助理工程师	建筑设计
王 强	新疆诚信建筑装饰 工程有限责任公司	助理工程师	工程管理

接此通知后,请到州人事人才服务中心人才培训评价科  
办理资格证书。

二〇〇七年一月二十二日



**主题词：人事 职称 任职资格 通知**

抄送：州人事人才服务中心。

昌吉州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7年1月22日印发